

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
2024 年物业管理服务合同补充协议

2024 年 12 月



物业管理服务合同补充协议

甲方：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10000554818656F

乙方：北京妙思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6567406220X

开户行：浦发银行北京丰台支行

银行账号：91320154800001882

鉴于：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与北京妙思维科技有限公司在2024年02月21日签订2024年度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物业管理服务合同，合同于2024年12月31日到期，合同总金额为184.8110万元。

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2025年度物业管理服务预算保障金下达时间为2024年12月04日。根据《北京市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2023版）要求，物业管理服务将通过委托集采机构执行项目采购程序选定服务供应商，在采购流程尚未完成期间，乙方为甲方继续提供总站院区物业管理服务，直至2025年度救助总站物业管理服务采购流程完成。预计完成时间为2024年2月17日，为此，双方就2025年1月1日至2024年2月17日期间的物业服务内容，进行协商一致，约定如下：

一、服务地点

服务地点为：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大小路 16 号院

二、服务期限：

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2 月 17 日止

三、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的约定：

乙方应按照 2024 年度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与标准，为甲方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本协议服务期间，即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2 月 17 日期间的物业服务费用，由甲方参照 2024 年物业服务内容所需日工作量测算，服务费共计人民币壹拾捌万肆仟捌佰壹拾壹元整（小写：184811.00 元）。支付时间为甲方完成 2025 年度救助总站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政府采购供应商选定工作流程 30 个工作日内。

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正式税务发票，且甲方完成 2025 年度救助总站物业管理服务项目政府采购供应商选定工作流程，否则甲方有权延期付款或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四、其他事项

1、除本协议中明确约定的条款之外，有关物业服务事项、服务标准及有关约定、双方权利与义务、违约责任等条款全部按照双方签订的 2024 年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执行。

2、为做好救助总站物业服务衔接，确保各项服务顺利开展，直至与中标服务供应商完成交接工作。

3、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

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4、本协议与和 2024 年物业服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5、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2024 年物业管理服务合同

甲方（盖章）：北京市救助管理总站



乙方（盖章）：北京妙思维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

字）：李贺琴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